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甄試錄取報到切結書

學生姓名		身分證統一編號												
錄取系別														
聯絡電話														
本人參加 115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甄試入學，經榜示錄取國立虎尾科技大學，今辦理報到後，不再參加 115 學年度爾後各項入學招生，並於註冊日繳交有效之畢業證明文件，否則願被取消入學資格絕無異議。 此致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考生簽章： 家長(或監護人)簽章： 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														

本聯由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存查

----- (請 勿 自 行 撕 開) -----

本聯由考生存查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甄試錄取報到切結書

學生姓名		身分證統一編號												
錄取系別														
聯絡電話														
台端參加 115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甄試入學，經榜示錄取國立虎尾科技大學，今辦理報到後，不得參加 115 學年度爾後各項入學招生，並必須於註冊日繳交有效之畢業證明文件，否則取消入學資格。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(未蓋章戳者無效) 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														

- 注意事項：1. 考生填妥本切結書後，請將本切結書於 **115 年 6 月 22 日(一)前**(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)，以限時掛號(信封上請註明「身心障礙生甄試入學報到」之字樣)寄送本校教務處綜合教務組(632 雲林縣虎尾鎮文化路 64 號)。
2. 本切結書寄出後，無須以電話查詢，本校將於收到切結書經處理後，將學生收執聯寄回，並於收到切結書後約二個工作天，將報到情形公告於本校教務處招生訊息網頁最新消息 <https://enrollstudents.nfu.edu.tw/main/60003/news/115>
3. 新生相關資訊及新生電子資料手冊預計自 115 年 7 月起陸續更新於本校新生專區網頁，網址為：<https://ntsp.nfu.edu.tw/>。經獲本通知錄取之新生，請於公告時程內務必至新生填報系統進行基本資料填報。